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广东甘化

公告编号：2017-30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东甘化”）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5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21日在公司综合办公大楼十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成中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监事会主席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一）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报告书公告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 作，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组织各方相关人员开展方案论证、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与本次重组有关各方进行了多次的沟通、协商和论证。

由于宏观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执行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和对本次交易各方负责的精神，公司与相关各方进行了积极磋商，但对如何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各方未达成一致意见，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较大困难。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

由于本次重组中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为前提，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亦终止，公司应与交易各方签订相关《终止协议》，并向中国证监会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为前提，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表决情况：该议案关联董事胡成中、陈晓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

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与交易各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相关《终止协议》，上述协议将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表决情况：该议案关联董事胡成中、陈晓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撤回申请文件

如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表决情况：该议案关联董事胡成中、陈晓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7 月 7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之事项。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会议事宜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门甘蔗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